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gent Mann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峻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7)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調整非上市認股權證**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建議批准本公司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根據非上市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該等認股權證項下可予發行之股份之行使價（「認購價」）將因股份拆細而由每股股份5.40港元調整至每股經拆細股份2.70港元。

謹此提述峻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日就股份拆細而刊發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建議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015,000,000股，其為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概述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之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股份拆細*	843,236,738 (100%)	0 (0%)	843,236,738

由於50%以上所投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該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調整非上市認股權證之認購價

由於進行股份拆細，本公司將對尚未行使非上市認股權證作出以下調整：

根據非上市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非上市認股權證之認購價將因股份拆細而由每股股份5.40港元調整至每股經拆細股份2.70港元，而因悉數行使尚未行使非上市認股權證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則將由10,000,000股調整至20,000,000股。

本公司所委任之獨立財務顧問智略資本有限公司已審閱並以書面方式證實上述根據非上市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而作出之調整。上述調整將自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起生效。

* 上述普通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峻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伍開雲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即伍開雄先生、韓敏女士及曾玉玲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即伍開雲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君雄先生、王明楠先生及林晏瑜女士）組成。